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雲智匯科技服務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概要及摘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入增長32%至人民幣431.0百萬元，而二零一八年則為人民幣326.2百萬元。
- 溢利淨額增長至人民幣11.6百萬元，而二零一八年則為人民幣1.4百萬元，溢利淨額增加乃主要因為i)項目執行力增強令收入增加；ii)銷售及經銷開支減少；及iii)於本報告年度就營業應收賬項計提減值撥備大幅減少。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回顧

收入及溢利淨額分別增長32%至人民幣431.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6.2百萬元）及704%至人民幣11.6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百萬元）。溢利淨額增加乃主要因為i)項目執行力增強令收入增加；ii)銷售及經銷開支減少；及iii)於本報告年度就營業應收賬項計提減值撥備大幅減少。

存貨及營業應收賬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約為人民幣30.7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4.8百萬元），主要為待交付予客戶的硬件及軟件產品。相較二零一八年，本報告年度的存貨週轉由45天降至29天，主要因為隨著業務量不斷增長，我們加快項目交付進度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約為人民幣226.4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31.1百萬元），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98.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96.6百萬元）及人民幣28.4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4.4百萬元）。我們將若干項目包裝為融資租賃的模式，客戶可於特定年份內分期付款。本報告年度的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週轉由二零一八年的264天降至194天，僅由於二零一八年年年底前向數位客戶進行大額銷售。該等銷售的到期結餘大部分已於本報告年度結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現金淨值狀況。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83.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1.5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527.4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57.4百萬元），資金來自總負債人民幣184.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7.8百萬元）及股東權益人民幣343.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9.7百萬元）。我們的流動比率為2.7（二零一八年：3.5）。應付營業賬項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可用之銀行預批信貸額度（二零一八年：無），亦無銀行借款。

庫務政策

我們的營運經費一般以內部資源撥付。我們採用審慎的庫務管理方法，於整個報告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對外界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來盡力降低信貸風險。

外匯風險

我們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台灣及香港，其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美元、新台幣及港元結算。我們面對各類貨幣的外匯風險，但主要為美元的外匯風險。我們已訂立政策，要求集團公司管理與其功能貨幣有關的外匯風險，主要包括有關集團公司因以非公司功能貨幣銷售及購貨而引起之風險。我們亦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淨外匯風險及考慮使用外匯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倘適用）。我們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或對沖用途。

業務回顧

智能製造業務

我們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智能製造解決方案。由於本報告年度缺乏高利潤的大型項目，分部收入及利潤分別同比下降27%及87%至人民幣97.1百萬元及人民幣7.2百萬元。分部利潤率由41%降至7%，原因為i)市場競爭激烈，中國製造業景氣低迷及；ii)為保持較高的員工稼動率而執行較多數量的中小型及低利潤項目。我們將繼續致力於來自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及其子公司（統稱「鴻海集團」）及獨立第三方客戶中獲得更為平衡的收入來源。

其他物聯網（「物聯網」）及系統集成業務

我們為客戶提供廣泛的物聯網及系統集成解決方案。於本報告年度，由於所有分線業務的執行力增強，分部收入飆升120%至人民幣232.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的分部溢利為人民幣4.2百萬元，相比二零一八年則為分部虧損人民幣49.4百萬元。有關改善乃由於i)收入增加；ii)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分拆持續虧損的VPanel「智會屏」業務及iii)於本報告年度就營業應收賬項計提減值撥備大幅減少。就人臉識別系統而言，我們於深圳園區進行試用後，已將該系統推廣至鴻海集團於中國的其他工業園區。此外，我們為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癌醫中心醫院、台北車站及台灣的幾所小學等完成一系列視頻監控和會議、智能教室和顯示屏相關的項目。

資訊科技服務業務

我們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基建服務，包括i)雲服務；ii)規劃、設計、配置及維護；iii)相關設備採購。分部收入於本報告年度增加16%至人民幣101.3百萬元，惟分部利潤率由37%下降至25%導致分部利潤下降22%至人民幣25.1百萬元。雲桌面基建（「雲桌面」）仍然是該業務的增長領域，但由於來自客戶的價格壓力不斷增加以及人力成本不斷上漲，該分部利潤率不斷受到擠壓。

業務前景

自二零一八年中起，中美兩國在貿易、技術轉移及網絡安全方面的較量不斷升級，衝突已逐漸擴展至社會、政治、意識形態甚至文化領域。於過去的18個月，我們經歷了所有的跌宕起伏，該兩個主要經濟體最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就第一階段談判簽署協議，並同意於今年稍後時候開始下一階段的談判，將涉及一些最具爭議的話題。經過對最新全球形勢及各業務的潛力進行深思熟慮的評估後，我們決定新增若干新業務計劃並重新定位我們的現有業務組合。自二零二零年開始，我們計劃將業務劃分為工業解決方案、智慧辦公及新零售。

工業解決方案業務

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包括現有的智能製造、資訊科技服務及大部分其他物聯網及系統集成業務。該業務主要為工業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及服務，以提高其生產線及工廠設施的效用及效率，以及改善工業園區管理等。

智慧辦公業務

智慧辦公業務包括視頻會議及顯示屏相關解決方案，以及智能辦公設備的品牌授權及供應鏈管理。我們計劃銷售兩款視頻會議SaaS產品，即Personify Presenter及ChromaCam。Personify Presenter改變了人們在無需綠色屏幕的情況下遠距離聯繫的方式。通過刪除演示者的背景，其可以將演示者嵌入到任何演示中，使其猶如現場演示。ChromaCam通過替換背景或使背景模糊使直播效果令人難忘，而無需花哨的綠色屏幕。

我們的台灣團隊持續表現良好，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二月簽訂一個新的大型項目，為台灣一家著名本地超市的600家零售店提供數字標牌解決方案。該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完成。就品牌授權及供應鏈管理業務而言，我們自一項美國辦公設備品牌的擁有者獲得其品牌的授權，並計劃將該品牌商品分銷給世界各地的客戶。預計未來智慧辦公業務將為本集團貢獻大量的海外收入。

新零售業務

新零售業務包括我們在美國酒類行業的新廣告業務計劃。於本報告年度的第三季度，我們成立一家合營企業，進軍受嚴格監管的美國酒類零售業廣告市場。憑藉當地業務夥伴的現有關係網絡，該合營企業將提供交互式液晶顯示屏營銷平台，以促進酒窖客人的店內購買慾。根據市場調查，美國76%的酒類購買者是進入店舖後才決定他們購買哪類產品，但每年數十億美元的酒類推廣預算中幾乎沒有多少能進入零售環境。行業痛點為i)酒類店舖內並無明確的資源幫助購買者做出適合的購買決定；及ii)零售環境中並無渠道持續且大規模地傳達品牌信息，或傳達的信息較為零散或不存在。我們的合營企業的解決方案旨在解決該等問題。客戶能夠在顯示屏上瀏覽產品信息，而平台會根據客戶的輸入信息推薦產品，例如在何種情況或場合下進行品嚐，可搭配何種食譜等。客戶若有意獲取若干產品及品牌的更多信息及最新信息，可輸入其電話號碼於平台進行註冊。該平台收集數據並根據客戶的偏好及飲酒習慣進行定向營銷。到二零一九年底，我們在美國佛羅里達州及馬里蘭州的運營已取得相關監管批准。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初在美國佛羅里達州的邁阿密及馬里蘭州的蒙哥馬利縣啟動試運行，一旦試運行結果令人滿意，我們將加快在佛羅里達州及馬里蘭州的業務推廣。我們正等待賓夕法尼亞州的業務的監管批覆，並將逐步在美國其他州推出該項業務。我們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在美國酒類店舖中安裝超過1,500個互動屏幕，並共享通過該營銷平台產生的廣告收入。

除酒類行業外，我們正與當地合作夥伴一起探索在美洲其他行業複製該零售廣告業務模式。我們亦正積極尋求在大中華及東南亞地區的其他零售機會。

業務重新定位後，中國以外地區的銷售額預計將由二零一九年佔總收入的25%增加至二零二零年的約40%。因此，我們將從地理及行業角度實現更均衡的銷售組合。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

於二零一九年末在中國武漢市的COVID-19疫情，及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在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廣泛傳播的肺炎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截至報告日期，中國官方報告的感染病例及死亡病例已分別超過81,000例及3,300例。為減緩疫情傳播，中國政府前所未有地延長了農曆新年假期，並在很長一段時間內暫停省市之間的城際運輸。整個國家實際上處於停擺狀態長達三至四個星期。中國城市裡的生活小區基本上與外界隔絕，大多數餐館及商店均已關閉或縮短營業時間。在世界衛生組織（「世界衛生組織」）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宣佈該傳染病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不久，世界其他國家隨即向中國發出旅遊警告及隔離通知。疫情徹底癱瘓我們中國客戶的業務，且我們於武漢的辦事處處於關閉狀態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底。我們在深圳及重慶的另外兩個中國辦事處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中旬方重新開始運作。在此期間，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及業務推廣活動明顯受到影響。然而，在疫情期間，視頻會議、雲桌面及其他智能辦公設備的使用量大幅增加，海外業務表現亦令人滿意，此部分抵銷COVID-19對我們中國業務的不利影響。鑑於COVID-19在日本、韓國、中東、歐洲及美洲廣泛傳播，世界衛生組織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宣佈疫情為全球大流行病。城市及國家相繼被封鎖。世界各國中央銀行及政府相繼放寬貨幣政策，並頒佈經濟刺激方案，以減低全球經濟受大流行病的影響。我們的部分海外業務計劃將無可避免受到影響。我們將密切關注該事件的發展，並採取適當措施穩定我們二零二零年的業務表現。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的業務風險主要為：

- (i) 全球及中國之宏觀經濟狀況，而此將影響對資訊技術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的總體需求；
- (ii) 市場對我們的工業、智慧辦公及新零售解決方案的接受程度；

(iii) 快速的技術變革可能會不可預測地打亂我們現有的解決方案及產品在市場的地位及需求；及

(iv) 由於海外業務擴張及近年來主要功能貨幣的較大波動，導致匯兌風險增加。

子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集團資產抵押、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報告期後事項

我們於本報告年度並無子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概無作出抵押，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除有關COVID-19之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重大事件。

資本架構及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共有654,863,448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二零一八年：662,239,448股股份）。本公司的一間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末及二零一九年一月分別以總代價（不包括開支）約3.9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購回5,628,000股及1,748,000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其後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註銷。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報告年度概無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並無就本報告年度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僱員、環保政策及合規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469名僱員（二零一八年：488名僱員），分佈於中國內地、台灣及香港。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現行市場慣例及按個別員工工作表現及經驗而釐定。業務人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及佣金，佣金是按個人銷售指標及應收款項的收回程度而釐定。一般僱員亦可享有年終花紅，數額視乎部門之盈利及個人表現評估。

我們將投放更多資源為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的培訓。除了讓僱員出席研討會及講座外，我們繼續推薦合資格的僱員報名參加專業課程。此等培訓課程不單提升僱員的專業知識及事業發展，亦同時提升本集團之管理系統。

我們致力於為照顧我們的環境及社區創造有利環境。我們的目標是通過保持高標準的誠信經營，提供優質服務及保護環境，建設更加和諧、文明、可持續的社會。我們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430,995	326,188
銷售成本	5	<u>(353,790)</u>	<u>(200,357)</u>
毛利		77,205	125,831
其他收入	4	3,743	5,666
其他收益，淨額	4	584	3,275
銷售及經銷開支	5	(11,278)	(14,0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55,028)	(52,690)
營業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u>(1,429)</u>	<u>(57,193)</u>
經營溢利		13,797	10,793
融資收入－淨額	6	1,384	2,80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u>(353)</u>	<u>—</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828	13,598
所得稅開支	7	<u>(3,253)</u>	<u>(12,158)</u>
年度溢利		<u><u>11,575</u></u>	<u><u>1,440</u></u>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8	<u><u>1.77</u></u>	<u><u>0.22</u></u>
每股攤薄盈利	8	<u><u>1.77</u></u>	<u><u>0.22</u></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u>11,575</u>	<u>1,440</u>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u>2,955</u>	<u>1,511</u>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u>2,955</u>	<u>1,511</u>
年度總綜合收益	<u><u>14,530</u></u>	<u><u>2,951</u></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2,090	2,437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011	39,228
使用權資產		41,646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529	–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9	28,353	34,426
預付款項及租賃按金		373	1,847
總非流動資產		<u>102,002</u>	<u>77,938</u>
流動資產			
存貨		30,728	24,754
合約資產		1,523	2,836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9	198,001	196,6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388	13,790
短期銀行存款		–	1,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786	140,138
總流動資產		<u>425,426</u>	<u>379,487</u>
總資產		<u>527,428</u>	<u>457,425</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64,479	65,111
股份溢價		187,511	191,340
儲備		91,195	73,203
		<u>343,185</u>	<u>329,654</u>
總權益		<u>343,185</u>	<u>329,65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8,389	–
融資租賃承擔		–	19,541
		<u>28,389</u>	<u>19,541</u>
總非流動負債		<u>28,389</u>	<u>19,541</u>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項	10	102,716	56,7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220	26,970
合約負債		5,883	8,445
租賃負債		12,962	–
融資租賃承擔		–	5,837
應付稅項		4,073	10,249
		<u>155,854</u>	<u>108,230</u>
總流動負債		<u>155,854</u>	<u>108,230</u>
總負債		<u>184,243</u>	<u>127,771</u>
總權益及負債		<u>527,428</u>	<u>457,425</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四年二月三日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資訊科技解決方案開發及實施，及相關維護服務。

除另外說明，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之變動

2.1 編製基準

(a)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b) 歷史成本常規法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c)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下列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內強制應用：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須變更其會計政策(於附註2.2披露)。本集團選擇追溯採用新準則,但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用該新準則的累計影響。以上所列的大多數其他修訂本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並且預計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d) 尚未生效且並無由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已頒佈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已於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應用,但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待定日期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生效時予以採用。本集團預計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

誠如上文附註2.1所顯示，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但根據該準則的具體過渡條文所允許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因此，新規則所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75%至5.125%。

就先前獲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實體於緊接過渡前已將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始應用日期的賬面值。於該日之後方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計量原則。

(i) 所採用的實際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該準則所允許的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依賴過往有關租賃是否屬虧損性質的評估以替代減值審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虧損性合同；
- 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步直接成本；及
- 當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於事後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合同於首次應用日期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反之，對於過渡日期前訂立的合同，本集團依賴其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詮釋第4號作出的評估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ii) 租賃負債的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4,881
使用承租人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3,086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融資租賃承擔	25,378
減：並無確認為負債的短期租賃	<u>(527)</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u>37,937</u></u>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10,925
非流動租賃負債	<u>27,012</u>
	<u><u>37,937</u></u>

(iii)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

物業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按追溯基準計量，猶如新規則一直採用，並按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iv)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毋須就作為出租人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出任何調整。

(v)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調整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因此，所披露的小計及總計無法按所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所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35,917	35,9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39,228	(24,044)	15,184
	<u>39,228</u>	<u>11,873</u>	<u>51,101</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90	(1,133)	12,657
	<u>13,790</u>	<u>(1,133)</u>	<u>12,65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7,012	27,012
融資租賃承擔	19,541	(19,541)	-
	<u>19,541</u>	<u>7,471</u>	<u>27,012</u>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0,925	10,925
融資租賃承擔	5,837	(5,837)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970	(868)	26,102
	<u>32,807</u>	<u>4,220</u>	<u>37,027</u>
權益			
儲備	<u>73,203</u>	<u>(951)</u>	<u>72,252</u>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為執行董事（統稱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彼等作出策略性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通過審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據此分配相應的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之內部報告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管理層決定按業務營運性質及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三個經營分部如下：

1. 智能製造業務

- 提供工廠內生產線之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系統頂層設計、數字化工廠實施及先進自動化。

2. 其他物聯網及系統集成業務

- 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以外之資訊科技及系統集成解決方案。

3. 資訊科技服務業務

- 提供資訊科技基建運營服務，包括i) 雲服務，ii) 規劃、設計、配置及維護，及iii) 相關設備採購。

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均為策略性業務單位，由相關業務單位的領導人管理。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計量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其他資料乃以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呈報分部的資產不包括統一管理的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短期銀行存款、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呈報分部的負債不包括公司負債（主要包括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應付稅項）。該等資產及負債為資產負債表合計的對賬部分。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物聯網及			總計
	智能製造 業務	系統集成 業務	資訊科技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附註a)	<u>97,139</u>	<u>232,597</u>	<u>101,259</u>	<u>430,995</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7,196</u>	<u>4,241</u>	<u>25,111</u>	<u>36,548</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年度溢利之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36,548
未分配收入／(開支) (附註b)				<u>(24,973)</u>
年度溢利				<u>11,575</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支出	21,299	2,051	2,274	25,624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25	1,085	1,259	2,4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61	-	-	8,661
無形資產攤銷	1,526	379	48	1,953
營業應收賬項虧損撥備	<u>-</u>	<u>1,429</u>	<u>-</u>	<u>1,429</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智能製造 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物聯網及 系統集成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附註a)	<u>133,186</u>	<u>105,522</u>	<u>87,480</u>	<u>326,188</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54,714</u>	<u>(49,424)</u>	<u>32,016</u>	<u>37,306</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年度溢利之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37,306
未分配收入／(開支)(附註b)				<u>(35,866)</u>
年度溢利				<u>1,440</u>
其他分部資料：				
融資收入	-	403	-	403
資本性支出	13,792	1,174	1,065	16,03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155	1,357	1,442	7,954
無形資產攤銷	2,522	124	91	2,737
營業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	57,193	-	<u>57,193</u>

附註：

(a) 分拆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以下列主要產品線隨著時間及於某個時間點自轉讓貨品及服務產生收入：

收入確認之時間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智能製造	其他物聯網及	資訊科技	總計
	業務	系統集成業務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				
－於某個時間點	14,966	124,616	18,927	158,509
－隨著時間	59,777	49,499	25,466	134,742
維修及諮詢服務				
－隨著時間	14,245	3,971	39,397	57,613
銷售貨品				
－於某個時間點	8,151	52,765	16,764	77,680
融資租賃收入	-	454	-	454
經營租賃收入(附註)	-	1,292	705	1,997
	<u>97,139</u>	<u>232,597</u>	<u>101,259</u>	<u>430,995</u>

收入確認之時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智能製造	其他物聯網及	資訊科技	總計
	業務	系統集成業務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				
－於某個時間點	19,226	75,112	5,964	100,302
－隨著時間	86,329	16,682	20,601	123,612
維修及諮詢服務				
－隨著時間	17,844	2,389	44,560	64,793
銷售貨品				
－於某個時間點	8,847	5,921	14,780	29,548
融資租賃收入	-	4,534	-	4,534
經營租賃收入(附註)	940	884	1,575	3,399
	<u>133,186</u>	<u>105,522</u>	<u>87,480</u>	<u>326,188</u>

附註：

經營租賃收入指主要由向客戶租賃伺服器用於運行自動化系統及視頻會議而收取固定月租費用產生的收入。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乃根據服務及產品交付之目的地釐定。按客戶所在地區的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01	38
中國內地	323,536	293,013
北美洲	43,888	17,625
其他亞洲國家	<u>63,470</u>	<u>15,512</u>
	<u>430,995</u>	<u>326,188</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人民幣54,02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2,154,000元）來自一名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13%（二零一八年：13%）。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9%（二零一八年：5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人民幣237,46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62,383,000元）來自關連方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集團成員公司，佔本集團總收入55%（二零一八年：80%）。

- (b) 未分配收入／（開支）主要包括於企業層面產生的政府補助、融資收入、員工福利開支、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法律及專業費用、所得稅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經營分部之業績與年度溢利總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36,548	37,306
未分配收入／（開支）：		
－政府補助	3,370	5,284
－融資收入	3,126	2,40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730)	(2,2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10)	－
－無形資產攤銷	(481)	(802)
－法律及專業費用	(3,808)	(4,398)
－員工福利開支	(12,463)	(18,829)
－核數師酬金	(1,400)	(1,771)
－所得稅開支	(3,253)	(12,158)
－其他	(2,124)	(3,334)
	<u>11,575</u>	<u>1,440</u>
年度溢利	<u>11,575</u>	<u>1,440</u>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資本性支出乃來自中國、台灣及北美洲。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製造 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物聯網 及系統集成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u>99,200</u>	<u>167,607</u>	<u>46,051</u>	312,858
其他未分配資產 (附註a)				<u>214,570</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u>527,428</u></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u>58,905</u>	<u>79,576</u>	<u>9,663</u>	148,144
其他未分配負債 (附註b)				<u>36,099</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u>184,243</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製造 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物聯網 及系統集成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u>157,447</u>	<u>108,400</u>	<u>35,391</u>	301,238
其他未分配資產 (附註a)				<u>156,187</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u>457,425</u></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u>62,937</u>	<u>32,192</u>	<u>10,523</u>	105,652
其他未分配負債 (附註b)				<u>22,119</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u>127,771</u></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公司應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經營分部之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分部資產	312,858	301,238
未分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	183,786	141,468
—物業、機器及設備	6,074	9,898
—使用權資產	4,472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21	4,3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529	—
—其他	88	433
	<u>527,428</u>	<u>457,425</u>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總資產	<u>527,428</u>	<u>457,425</u>

年內，未分配資產內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3,000元及人民幣5,206,000元。

- (b)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應用之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應付稅項。

經營分部之負債與總負債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分部負債	148,144	105,652
未分配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839	11,139
—租賃負債	4,519	—
—應付稅項	4,073	10,249
—其他	668	731
	<u>184,243</u>	<u>127,771</u>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總負債	<u>184,243</u>	<u>127,771</u>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而其他則位於香港、台灣及北美洲。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3,370	5,284
其他	<u>373</u>	<u>382</u>
其他收入	<u><u>3,743</u></u>	<u><u>5,666</u></u>
撤回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i))	-	3,32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1)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728)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19)	18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附註(ii))	1,570	-
修改租賃之收益	1,341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收益	353	-
法律索償撥備 (附註(iii))	(1,383)	-
其他	<u>(109)</u>	<u>(248)</u>
其他收益，淨額	<u><u>584</u></u>	<u><u>3,275</u></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撤回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沒收一名客戶之預收款項人民幣1,043,000元及經債權人同意沒收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2,183,000元。
-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一間非上市公司之1,002,673股股份，該投資於同年已悉數減值。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570,000元售出該非上市公司之全部股份。該交易已於年內完成，本集團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1,570,000元。
- (i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臨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敗訴案件作出法律索償撥備人民幣1,383,000元。該案件目前正在上訴中。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之硬件及軟件成本及銷售貨品成本	263,966	90,346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94,307	110,326
外包費用	15,325	20,17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199	10,2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871	-
土地及物業營運租約租金	-	7,016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325	-
交通費開支	3,669	6,455
法律及專業費用	7,338	6,219
辦公室開支	2,233	2,376
無形資產攤銷	2,434	3,53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400	1,771
存貨減值撥備	2,287	2,032
廣告開支	162	1,532
其他開支	6,580	5,141
	<u>420,096</u>	<u>267,143</u>
費用來源：		
銷售成本	353,790	200,357
銷售及經銷開支	11,278	14,0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55,028	52,690
	<u>420,096</u>	<u>267,143</u>

6 融資收入－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126	2,402
融資租賃應收賬項利息收入	—	403
	<u>3,126</u>	<u>2,805</u>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1,742)</u>	<u>—</u>
淨融資收入	<u>1,384</u>	<u>2,805</u>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已獲豁免百慕達稅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八年：16.5%）之稅率提撥準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內地及台灣成立及營運之集團公司需繳付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15%及20%（二零一八年：15%至25%及20%）。

其中兩間中國內地子公司獲相關地方稅務局根據高新技術企業稅務優惠政策批准，有權由二零一七年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及由二零一八年起直至二零二零年獲得優惠企業所得稅待遇，稅率為15%。

根據中國內地西部優惠稅率政策，其中一間中國子公司獲相關地方稅局批准由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 預扣稅	1,958	1,344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070	9,521
— 台灣所得稅	1,270	1,293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2,045)</u>	<u>—</u>
	<u>3,253</u>	<u>12,158</u>

8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u>11,575</u>	<u>1,440</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654,964</u>	<u>661,812</u>
每股基本盈利 (四捨五入至人民幣仙)	<u>1.77</u>	<u>0.22</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已轉換而計算。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為僅有的攤薄潛在普通股。為釐定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每日所報的股份市價的平均數）收購的股份數目，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值作出計算。上述計算的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相同。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u>11,575</u>	<u>1,440</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654,964</u>	<u>663,426</u>
每股攤薄盈利 (四捨五入至人民幣仙)	<u>1.77</u>	<u>0.22</u>

9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應收賬項		
— 第三方	132,814	80,576
— 關連方	<u>146,577</u>	<u>199,802</u>
	<u>279,391</u>	<u>280,378</u>
融資租賃應收賬項—合共	<u>9,277</u>	<u>10,508</u>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總額	288,668	290,886
減：虧損撥備	<u>(62,314)</u>	<u>(59,821)</u>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淨額	226,354	231,065
減：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非流動部份	<u>(28,353)</u>	<u>(34,426)</u>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流動部份	<u><u>198,001</u></u>	<u><u>196,639</u></u>

本集團之大部份銷售信貸期一般由三十天至九十天不等。營業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十天	170,493	199,940
六十天至一百二十天	23,997	14,508
一百二十一天至三百六十天	23,344	6,109
超過三百六十天	61,557	59,821
	<u>279,391</u>	<u>280,378</u>

10 應付營業賬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營業賬項		
— 第三方	99,445	52,752
— 關連方	3,271	3,977
	<u>102,716</u>	<u>56,729</u>

大部份供應商信貸期一般由30至75天（二零一八年：30至60天）不等。

應付營業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十天	89,514	51,297
六十天至一百二十天	12,244	1,080
超過一百二十天	958	4,352
	<u>102,716</u>	<u>56,729</u>

11 報告年度後事件

自二零二零年初爆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以來，本集團已在中國大陸及香港採取並將繼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並於武漢設有辦事處，該辦事處已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隨著中國新年假期在全國範圍內延長及出行限制，本集團於中國新年後推遲其中國辦事處的復工。本集團在中國的所有業務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復工。中國的業務發展活動及營運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受到嚴重中斷。本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疫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12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建議派付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4.1及D.1.4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及可膺選連任；而根據守則條文第D.1.4條發行人應提供董事的正式委任函件，載明其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一年的指定任期，而全體非執行董事及所有執行董事並無就其董事職務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或委任書（視乎情況而定），且亦無固定服務任期。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保障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執行不遜於守則所制定者。

守則條文第F.1.1條

曾慶贊先生（「曾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雖然曾先生並非本公司按照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1條聘用的僱員，惟本公司已指派執行董事鄭宜斌先生作為與曾先生聯繫的人士。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及事務的資訊會經由指派聯絡人士迅速送達予曾先生。因此，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4條，推行上述安排後，全體董事仍被視為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已設立機制，確保曾先生能夠迅速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發生重大延誤，且憑藉其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自信曾先生擔任公司秘書對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而言至為有利。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先生已妥善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年度，各董事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之要求。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八年底及二零一九年一月，本公司一間子公司分別以總代價（不包括開支）約3.9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購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5,628,000股及1,748,000股股份。所有已購回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註銷。除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概無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天樂先生、簡已然先生及張曉泉教授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報告年度的業績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可，與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數字相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非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年報

本報告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axnerva.com)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簡宜彬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簡宜彬先生、蔡力挺先生、高照洋先生及鄭宜斌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Jeon Eui Jong先生及謝迪洋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天樂先生、簡已然先生及張曉泉教授組成。